

共青团湖南信息学院委员会

湘信院团发〔2024〕9号

关于成立湖南信息学院团校的通知

各团总支、团支部：

为贯彻落实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团员和团员管理工作的意见》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》等文件精神，经校团委委员会议集体研究，报学校党组织审批，决定成立湖南信息学院团校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团校受校党委领导，隶属于校团委管理。团校由主管学生工作副校长任名誉校长，全面指导团校工作；由校团委书记任校长，全面负责团校工作，向校党委定期汇报工作开展情况；团委副书记任副校长，负责团校日常管理工作；校院两级团干部参与教学设计与组织工作。团校设立秘书处，秘书处设于校团委组织部，具体负责日常教学和管理协调工作。

名誉校长：黄 涛

校 长：黎善江

副 校 长：丁 雪

人 员：王佳玉 张 冬 谭 莹 谢 坚 向 敏

肖 科

二、培训对象

主要培训对象为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班学员、各级各类团学干部、入团积极分子等。

三、培养目的

1. 加强国情教育和形势教育，帮助学员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、世界观；
2. 使学员能比较系统的了解掌握共青团的基本知识、工作内容、工作方法；
3. 为学员拓展视野，扩大知识面，提高其社会实践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。

四、课程设置

团校授课采取集中授课、现场教学、素质拓展、实践活动、交流讨论等方式进行。

五、师资人员

校党委领导、校内外青年工作专家、思政课教师和团干部为主。

六、考核办法

考核采取理论学习和社会实践考核相结合的办法，成绩合格者颁发《共青团湖南信息学院委员会团校结业证书》。

